

附件 2

考生报考承诺书

我自愿报名参加 2025 年度全国通信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，已阅读关于该项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考试有关规定和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第 31 号），在报考和复核过程中我将自觉遵守资格考试相关规定，现郑重承诺：

- 1、报名时所提供的居民身份证件、学历证书、资格证书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，如提供虚假证明和信息，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；
- 2、知晓报考条件、资格复核程序及相关要求，承诺遵守资格考试报考的有关要求，保证填报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。如本人成绩合格，但不符合报名条件或逾期未按规定提交资格复核材料，愿意接受取消考试成绩、停发证书的处理；
- 3、保证持真实、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件，以及准考证参加考试；
- 4、考试过程中，服从考试管理部门和考试工作人员安排，接受考试工作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，遵守考场秩序和考场规则；如有违法、违纪、违规及扰乱考场秩序等行为，自愿服从处理，接受处理决定；
- 5、本人已知晓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相关规定和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（人社部令第 31 号），认同并遵守雷同试卷认定和处理的相关规定，承担相关责任。

考生签名：

日期：